台灣綠建築大事紀

特刊

★西元1996年,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積極推動綠建築概念,以生態、節能、減廢、健康為四大指標群,並具亞熱帶特色,適合熱濕的台灣氣候所發展出的綠建築評估系統。

★西元1997年,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展開「綠建築與居住環境科技計劃」。

★西元1999年,頒定「綠建築標章推動使用作業要點」,編訂「綠建築解說與評估手冊」,同年委請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正式公告受理「綠建築標章」申請,並以綠建築7大指標評估系統進行審核評估,包括基地綠化指標、基地保水指標、水資源指標、日常節能指標、二氧化碳減量指標、廢棄物減量指標,以及污水垃圾改善指標,經由綠建築標章審查委員會通過,始可發給標章評定為綠建築。

★西元2001年,行政院核頒「綠建築推動方案」,政府機關全力推動綠建築政策。

★西元2003年起舉辦「優良綠建築設計作品甄選活動」,同時「綠建築解說與評估手冊」亦檢討更新,決定於7大指標系統外,加入「生物多樣性指標」及「室內環境指標」,訂下現今的9大指標。(林怡彤整理)

2010/09/27